

夏浅胜春最可人

□ 郭丽平

进入5月，夏天的第一个节气便悄然登场——立夏。这标志着春天的尾声和夏天的开始，也意味着万物生长的季节已经到了。

进入初夏，温度逐渐升高，万物在一场接一场的雨水中疯长。尤其田间的杂草，更是不甘落后，前赴后继遍野丛生。老人们常说：“一天不锄草，三天锄不了。”可见田间杂草长势有多迅猛。自然，田间的杂草是需要及时铲锄的，否则会影响庄稼的生长。

一年二十四节气，七十二物候。五日为一候，三候一节气。每候都对应一个物候现象，代表一种特定的自然现象或生物活动，主要是为了表示节气的天气特点，是中国古代劳动人民用来从事农事活动的历法补充。从“立春”开始，到“大寒”结束，循环往复。

立夏初候“蝼蝈鸣”。蝼蝈，通称蝼蛄，俗名拉拉蛄等，各地方言不同叫法不一。有的书上称它为蛙类，有的书上说是虫类。蝼蛄穴居，生长于阴气重的穴土中。它只有到了立夏气温适宜的时节才会钻出地面，在田间捕食昆虫，或去溪

边觅食小生物，饱餐后找一处郁郁葱葱的阴凉地儿，悠闲地鸣叫。老话常说：“听拉拉蛄叫还不种地了？”显然，此物对于庄稼而言是有一定危害的。不管它是有害的还是无害的，存在即合理，哪怕它只是作为立夏一候出现，也是有它生存的价值的。

乡间田野蝼蛄的鸣叫正盛，紧接着便进入了立夏二候“蚯蚓出”。《历解》曰：“阴而屈者，乘阳而伸见也。”看来蚯蚓也是喜阴暗和潮湿的。它冬眠春藏，直到潮热日盛的立夏时节才会爬出地面。尤其大雨过后，由于土里氧气稀薄，它就会从地下土壤里钻出地面来透透气。这些瘦人的小东西在土壤作物间悠闲自得地爬来钻去，让土壤变得松软透气，是有助于作物生长的。说来，我与蚯蚓是有些渊源的。小时候每到这个季节，母亲总逮着我去庄稼地里锄草松土。我往往锄不了三五下，就蹲下来在土里抠蚯蚓玩。捉一大堆，用衣襟兜回家，放进玻璃瓶里赏玩。虽然为此我挨了母亲不少揍，但这是我童年最快乐的时光之一。

立夏三候“王瓜生”。进入三候最

明显的物候特征就是藤蔓类植物随处可见。王瓜其实是泛指一类藤蔓类植物。单说王瓜，是至阴至柔的药用植物，立夏时节长势最旺盛。如果你看到田间地头，或房前屋后的墙垣到处肆无忌惮的攀缘生长着王瓜秧子，说明立夏气候已是极盛。夏风掠过茂密的叶子，轻抚黄色的小花，弹丸大的小果若隐若现。这些果实等到秋天成熟后才可做药材。我对王瓜甚是熟悉，那时每到秋后，父亲便会委派我们兄妹仨去地里找王瓜的果实，他晾干后放进药房备用。为着一斤给五分钱的报酬，我难得地勤快起来，什么乱坟岗子荒草地、臭水沟子小树林，我全敢趟全敢进。

立夏三候是生长的季节，莺飞草长万物并秀槐柳成荫。也许“古来江左多佳句，夏浅胜春最可人。”正是对初夏最精准的比拟。在这个惹人爱的季节里，我们感受到了大自然的魅力和生命的活力，也体会到了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重要性。让我们珍惜这个美好的季节，保护好我们的环境，让大自然的美丽永远延续下去！



诗 绪

烟雨中的古城

□ 王占斌

“一只手遮不住这苍茫的暮色”
古城墙的初夏来得正是时候
和阳南门敞开胸膛
给绽放的花朵都配一柄竖琴
弹奏烟雨，弹奏
古代走失的车马
然后在护城河面上泼墨

烟雨的大同
早晚还是有一点点凉
需要阳光再贴近一些
针灸出藏在体内的冰茬儿
如此甚好
暮色托起麻燕的啁啾

有一种漂泊叫登高望远
烟寺相忘，牌楼四合
那急促的马蹄匆匆踏过
有一种辽阔叫历史的乳汁
在烟雨中寻找奶嘴
将城墙上每一个方正的垛口
都当作嗷嗷待哺的孩子
“它飘忽，游移，并向你靠近”

步步找到辽阔

□ 韩众卫

在林间，我迎着丝丝朝晖
漫无目的地行走
想要找一个清静的所在
远离尘世的烟火

路两边的枝条尽情舒展
招来飞舞的蜂蝶
一串串野果，像是一个个精灵
闪烁着好奇的眼睛

草丛不慌不忙
铺开自己的领地
等待泉水光顾
或者把空出来的地方
留给月光。钟声悠扬
灌醉了整个山林

起风是迟早的事，那样一来
空山就不会空
爱恨却会消弭一空

有书读是清福

□ 潘姝苗

青灯黄卷，禅味十足。基于揣着“有书读”的念头，生活处处玄妙。有些东西，好在不争，于万千之间被视线锁定，只因一分暖意，一个慰藉。好东西“性价比”高，与心灵作交换，一个微笑、一度哽咽、一丝震颤、一缕惬意，够不够值当？所谓的精神食粮，真是不灭的光耀，让平淡的生活风生水起。

为了安顿劳碌风尘，书籍换身成一页天使，翩然降临尘世，把人间不可及的梦都变成了现实。饭毕，天光残余照进屋内，借着尚未消散的光亮，正好读一读“轻书”：我如此形容那些每月或半月一期的杂志，它们与我一期一会，一日不见，就仿若遗散了一件什么宝贝，让人坐卧难安。

一天中最安稳愉悦的时候来了，开启一页纸的芬芳，我的步子开始悠闲，呼吸开始舒畅，思维变得敏捷。刚买来的书，一页未翻时像新过门的媳妇，养眼润心，舍不得将做“有用之物”，只拿它“清供”。

还有些“不速之客”，是发表了我文章的样刊，有饮食养生、文萃文摘、家庭科普、旅游时尚等，大致概览出平素的兴趣爱好与写作风格。看一眼封面，摸一摸质地，闻一闻书香，只瞧一张目录，便可消融一时半会儿的光景，身边原本繁琐扰攘之事不再缠绕，枯燥无聊的时日顿时有了滋味。

宋代翁森写四时读书之乐：春天韶光好，鸟、树、花、水皆文章，唯有读书应景；夏天竹、桑、蝉、萤尽入帏，抚琴听风，翻书当扇，既消暑又静心；还有那秋日乐陶陶，起弄明月霜天高；冬景何处寻？数点梅花天地心。其实无论寒暑，手执书卷那一刻，或斜倚藤席，或侧卧床榻，只消随意、随心便好。

一头青丝忘却红尘，搁下心事与书作伴，浸染在纸香墨意里，不觉循入混沌情节中，已将时日度了半边。举目青山画屏，言语有味，义理在胸，风轻、心清、人静，面目可爱，原来书有功，可将思路

滤清，能容颜如玉。
茶香润书香，抱一怀体己，都是老相识，旧已翻烂的书页，拈手即来的字句，虽熟读于心，仍是看一眼一个会意。不须猜度，两相对望，目送时光渐去渐远，散了青春无限，唤醒一个梦幻又消退一点期冀，古今之间，竟是近在咫尺的尘世。与君相见，吾谁与归？

夜过也，东窗破，晓风残月伴书读，如此清福，赖有这眉攒千度，闲看时光的工夫。“目不能识字，其闷尤过于盲；手不能执管；其苦更甚于哑。”所谓风雅，必得情近于痴，才兼乎趣，供养一份真纯化育人生。隔了唐宋诗词，看过南北明清，我同辞别的故人挥手之后再度相遇，把酒赋新词，红笺寄相思，天涯一朝会逢，仍是一阙长亭暮。

“万卷古今消永日，一窗昏晓送流年。”古人云，天下无书则已，有则必当读。光阴者百代之过客，大块假我以文章，阅尽无限风物，有书读，才是人间清福。

御河夜

□ 杜昊

那是个初夏之夜，我与好友漫步在御河之畔。

刚进入公园，便有微风徐徐而来，吹醒了御河最美的样子：微风吹动树的手，吹开蕾的香，吹出新的绿，也吹进了我的心田。

顺着幽深的小路向前，两旁的树裹着厚厚的绿围巾向我点头；树下的花被绿叶托着，头似乎仰上了天，如同一位女王般骄傲；树上的鸟窝中，鸟儿正在熟睡，或许是为了明日更好地高歌。这里的一切静谧、美丽，少了白日里的喧嚣，和盛夏里的浮躁。

我们向着更美的景色寻去，慢慢地，轻轻地，既不愿吵醒这宁静的夜，也不愿遗漏掉每一株草，每一朵花。我们就这样向公园的深处探去。

一瞬间，我的眼前豁然开朗，看见一条宽阔的银色丝绸——御河。

御河在晚风的吹动下，开出朵朵银白色的小花，那种花是只能在此刻看到的。御河上的粼粼波光与这些小花构成了它一年中最美的样子，它的美并不牵强，那是它最初的色彩，是一种纯洁、干净的色彩。

从充满诗意的御河桥上跨过，一座

陈旧的高塔隐藏在繁茂的树林之间。塔边有一小湖，湖中朵朵荷花亭亭玉立，条条小鱼时跃时潜……登上高塔，淅淅沥沥的小雨也加入了这幅美丽的山水画中。向远处眺望，远山在朦朦胧胧的细雨中失去了往日的雄浑，如同一个在雨中玩耍的孩子。向下俯瞰，大自然在公园内挥毫泼墨……

御河，在这宁静不喧的初夏之夜展现出它最美的样子。

御河之夜，我悄悄地来，轻轻地回，不带走一朵浪花。

因为，我已化作御河水一滴。

